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8）076 号

债券代码：1280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林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水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水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22.90 元/股向下修正为人民币 16.0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回避表决 2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向下修正“水晶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